东吴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八次(临时)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虑假记载、误导性陈述 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东吴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东吴证券")第四届董事会 第二十八次(临时)会议通知和材料于2024年12月10日以电子邮件的方式发出, 董事会于2024年12月13日在江苏苏州以现场结合视频的方式召开,本次会议应出 席董事11名,实际出席董事11名,占董事总数的100%(其中郑刚、沈光俊、陈文 颖、蔡思达、孙中心、陈忠阳、李心丹、周中胜、罗妍董事以视频方式参会)。 本次会议由董事长范力先生主持。会议的召开和召集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 法》等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和《东吴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有关规 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会议审议了相关议案并以书面表决方式形成了以下决议:

(一) 审议通过《关于参与苏州资产管理有限公司增资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表决结果: 4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本议案获得通过。关联董事范力、 马晓、郑刚、沈光俊、陈文颖、蔡思达、孙中心回避表决。

- 1、同意通过全资子公司东吴创新资本管理有限责任公司参与苏州资产管理 有限公司增资,增资金额为23,915.36万元。
- 2、授权公司经营管理层全权办理本次增资的相关事宜,包括但不限于:签 署相关法律文书和协议、履行实缴出资、配合各方办理相关审批及变更登记手续 築。

本议案已经公司独立董事专门会议 2024 年第二次会议、审计委员会 2024 年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

详见同日披露的《东吴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对外投资暨关联交易公告》。

(二)审议通过《关于参与苏州资产管理有限公司股权整合暨关联交易的议 案》

表决结果: 4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本议案获得通过。关联董事范力、 马晓、郑刚、沈光俊、陈文颖、蔡思达、孙中心回避表决。

- 1、同意在苏州资产管理有限公司增资后,将东吴证券及东吴创新资本管理有限责任公司持有的苏州资产管理有限公司全部股权整合进入苏州资产投资管理集团有限公司;股权整合后,东吴证券及东吴创新资本管理有限责任公司合计持有苏州资产投资管理集团有限公司的股权为 197,803.36 万元,持股比例为 35.45%。
- 2、授权公司经营管理层全权办理股权整合的相关事宜,包括但不限于:签 署相关法律文书和协议、履行股权转让及实缴出资、配合各方办理相关审批及变 更登记手续等。

本议案已经公司独立董事专门会议 2024 年第二次会议、审计委员会 2024 年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详见同日披露的《东吴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对外投资暨关联交易公告》。

(三)审议通过《关于修订〈东吴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 人员所持公司股份及其变动管理制度〉的议案》

表决结果: 11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本议案获得通过。

详见同日披露的《东吴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所持公司股份及其变动管理制度》。

(四) 审议通过《关于调整组织架构的议案》

表决结果: 11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本议案获得通过。

1、设立投资银行内核管理部。

2、授权公司经营层负责对本次组织架构调整工作进行细化和落实,并在符合风控合规等监管要求的前提下,根据调整后的组织架构进一步优化和完善内部运作流程、制定或修订相关内部制度。

(五) 审议通过《关于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年度履职及考核情况的议案》

表决结果: 10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本议案获得通过。关联董事孙中心回避表决。

本议案已经公司薪酬、考核与提名委员会2024年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

(六)审议通过《关于召开2024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表决结果: 11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本议案获得通过。

详见同日披露的《东吴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24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特此公告。

东吴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12月14日

●报备文件

- 1、东吴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八次(临时)会议决议;
- 2、东吴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专门会议 2024 年第二次会议决议;
- 3、东吴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审计委员会 2024 年第六次会议决议;
- 4、东吴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薪酬、考核与提名委员会2024年第六次会议决议。